

總顧問

◎

姚嘉文

主編

◎

黃哲永

吳福助

金臺文

三十六

全臺文三十六

謝汝銓《雪漁文集》
鄭坤五《坤五文集》

提要

謝汝銓（1871-1953），字雪漁，號奎府樓主，晚年署奎府樓老人，臺灣臺南人，日治後遷居臺北市。少從蔡國琳學。光緒十八年（1892）生員（臺南末代秀才）。乙未（1895）之役，曾佐許南英辦團練以抗日。日治後，畢業國語學校，曾留校作舍監。後任職于總督府學務課，旋任教于員警官吏練習所。《臺灣日日新報》創刊，任該報記者，並主編《臺灣日日新報》漢文欄。後赴南洋馬尼拉擔任《公理報》記者，旋又返臺為《昭和新報》、《風月報》之主筆。按汝銓工詩，1909年與林湘沅、洪以南等共創瀛社，並繼為第二任社長，鼓吹詩學。瀛社社友之作品，多刊載於《臺灣日日新報》，因報紙之推波助瀾，遂執北臺詩社之牛耳。1953年逝世，著有《奎府樓詩話》、《詩海慈航》、《雪漁文集》等書。

《雪漁文集》主要內容有談新情史、論歷代書風、論詩、論周易之文，並有數篇論議性文章，另外幾篇為《風月報》之卷頭詞。謝氏之文，輕快而流暢，文章還大多停留在純古文的階段，但有不少文字跳脫傳統思維，大膽表露。或者說，傳統文士不敢直說的文字，在他的筆下即毫無掩飾的表達，由〈新情史〉可看到這種文詞特點。謝氏文章多樣，既評詩人優劣，且寫易經哲理；既寫情史露骨流俗的文字，又善觀歷代書風之演變，及議論國勢與文明。應該說，謝汝銓的文章是靈活應世的，這可能與他為各類報紙主筆有直接的關係。

鄭坤五（1885-1959），字友鶴，號虔老。生於光緒十一年七月十六日，卒於民國四十八年四月十二日，享壽七十五歲。一生澹泊名利，性幽默，但立場堅定，每為傳統價值多所辯護。

坤五橫跨晚清、日治及戰後三個時期，他是新舊文學交替的見證者，亦為舊文學陣營的主要發言人。祖籍福建漳州，畢業于漳浦中學。後舉家遷至臺灣，設籍於鳳山郡九曲堂。日治時期，曾任法院通譯、土地代書及大樹莊莊長。1927年擔任漢文雜誌《臺灣藝苑》編輯，亦曾擔任《三六九小報》顧問，並於其中發表過甚多文章及小說。戰後遷居高雄市，曾任高雄中學及屏東女中教師，亦曾擔任《光復新報》主筆。

按坤五亦工詩，擅長寫舊體。此外，也善用淺近的文言寫雜文與小說。他在臺灣文學史上值得注意的事，第一，為「臺灣國風」之說的提出。在鄉土文學尚未受到普遍重視，臺灣話文的書寫剛被新文學家提出之前，鄭氏已強調「鄉土文學」的重要，並已付諸實踐，此可證其熱愛鄉土之情懷。他曾將臺灣歌謠提升至與《詩經·國風》同等的位置，在當時可謂獨具慧眼。第二，小說寫作的成就。鄭氏戰前以淺近文言書寫長篇小說《鯤島逸史》、《活地獄》、《大陸英雄》（發表於三六九小報）；戰後則有《愛情的犧牲》，此在舊文人中相當罕見，其中尤以《鯤島逸史》最為著稱。第三，為古典詩辯護。在三六九小報中，鄭氏以一人敵眾家，展開一段漫長的筆戰，他辯論有關「臺灣詩人的七大毛病」，為維護傳統詩人而立言。因此鄭氏乃是日治至戰後初期，相當值得注意的傳統舊文學家。

另一方面，鄭坤五是從舊式文體轉向新式文體的典型，唯《全臺文》所收，已儘

量去除半白話文的文章，基本上《坤五文集》仍是以純古文為大宗。其文集內容非常廣泛，風格也多面。除了小說，他或辨論嚴肅課題（對於臺灣詩人七大毛病之辯論與攻防），或寫滑稽作品，或著史論（〈讀史管見〉之類），或評時事，予人學識與文才兼備的形象。

《雪漁文集》皆出自臺灣日日新報及風月報，《坤五文集》則出自三六九小報及風月報等報紙文。本書標題下，分別各冠出處，註明三種報紙之年月日暨版別（風月報後期只有期別）。臺灣日日新報其年代為明治，三六九小報及風月報其年代皆為昭和，本書凡昭和年代皆直標以年月日及版別，明治時代則加標「臺灣日日新報」字樣，以示區隔。

目錄

《雪漁文集》

國勢調查辨惑·····	1
國勢調查之感情·····	4
說文明·····	6
南歸誌感·····	8
害蟲驅除論·····	19
自利須合理義論·····	23
獨立始可競爭論·····	26
說勞動·····	28
自由結婚辯·····	31
就埤圳官營而言·····	33
文學辨義·····	35

記者論.....	38
王陽明學.....	41
清國現勢論.....	43
就清國之革命而言.....	50
就土國內亂言.....	53
詩海慈航.....	56
詩海慈航跋.....	66
題謝雪漁先生詩海慈航時臺灣地震.....	68
跋謝雪漁先生詩海慈航.....	69
新情史（一）.....	70
新情史（二）.....	76
新情史（三）.....	84
新情史（四）.....	89
新情史（五）.....	91
新情史（六）.....	93
新情史（七）.....	98

新情史(八)	101
新情史(九)	103
新情史(十)	105
新情史(十一)	107
新情史(十二)	110
新情史(十三)	112
新情史(十四)	114
新情史(十五)	116
蓬萊角樓詩話	119
警察官對民眾臺灣語訓話要範序	132
活嬰金鑑序	134
蓬萊角樓雜錄(一)	137
蓬萊角樓雜錄(二)	138
蓬萊角樓詩話序	140
中華書風之變遷	142
講談篇	155
水產異物	162

水產物鮫	164
奎府樓詩話（一）	167
奎府樓詩話（二）	168
奎府樓詩話（三）	170
奎府樓詩話（四）	171
奎府樓詩話（五）	172
佛跡記遊百詠集序	173
觀潮齋詩集序	174
弘法大師之書法為我國三筆三蹟之第一	175
林掃部征韓時年十三獨不懼虎	177
竹下海軍大將之柔為新聞記者及刑事所驚駭	179
忠僕報主策馬馳援	181
就支那古樂言	187
卷頭詞（一）	192
卷頭詞（二）	194
卷頭詞（三）	196
卷頭詞（四）	198

卷頭詞(五)	201
卷頭詞(六)	203
卷頭詞(七)	205
卷頭詞(八)	207
卷頭詞(九)	209
卷頭詞(十)	212
滋野男爵失愛妻	214
當代名流逸話	219
蔡寒翁略歷	225
故吳子玉先生略歷	226
周易略說(一)	228
周易略說(二)	231
周易略說(三)	236
周易略說(四)	240
周易略說(五)	245
周易略說(六)	246

《坤五文集》

註莊摘誤	252
猿羊衝突續報	254
讀使管見(一)	256
讀使管見(二)	261
讀使管見(三)	263
讀使管見(四)	265
讀使管見(五)	267
讀使管見(六)	268
讀使管見(七)	270
讀使管見(八)	273
讀使管見(九)	275
讀使管見(十)	276
讀使管見(十一)	278
讀使管見(十二)	280
讀使管見(十三)	281

讀使管見	(十四)		282
讀使管見	(十五)		285
讀使管見	(十六)		289
讀使管見	(十七)		290
讀使管見	(十八)		293
讀使管見	(十九)		294
讀使管見	(二十)		295
讀使管見	(二十一)		296
讀使管見	(二十二)		298
讀使管見	(二十三)		300
讀使管見	(二十四)		302
讀使管見	(二十五)		304
讀使管見	(二十六)		306
讀使管見	(二十七)		307
讀使管見	(二十八)		309
讀使管見	(二十九)		311
讀使管見	(三十)		313

讀使管見 (三十一)	314
讀使管見 (三十二)	316
讀使管見 (三十三)	318
讀使管見 (三十四)	320
讀使管見 (三十五)	323
讀使管見 (三十六)	325
讀使管見 (三十七)	327
話柄	328
種花小話	390
實若虛	395
滑稽詩話	400
對臺灣詩人七大毛病再診	401
訓「誰是誰非」作者嵐映氏詞	408
駁醫卒氏三診及第二傍觀生之再診感言	414
對讀「……奇文有感」培英君及「是非」之莊文夫君回答	423
再訓嵐映君	426
百壽篇序	433

舜跡辨訛·····	435
對黃習之氏奉勸一言·····	440
對新和緩君說一聲失陪·····	441
再對嵐映醫卒二君回禮·····	444
對贊成七大毛病說者總說一句·····	448
讀七大毛病派佳什有感·····	450
我也對黃習之君說說新舊問題·····	453
總合戰·····	457
假詩醫賦·····	463
我也對舟揖君說幾句·····	465
謹覆培英詞兄·····	467
致嵐映君書·····	468
不通桶（遊戲八比文）·····	470
回答嵐映君·····	472
信放屁賦（以四兩人講一斤話為韻）·····	477
答覆林克夫氏·····	479
答嵐映第二期文戰草案·····	483

雪漁文集

謝汝銓 著

國勢調查之辨惑

臺灣日日新報明治38年9月30日

國勢調查一舉，將屆其期，自昨日始，經編設調查事務所，以預備一切。而在人民之間，則忙碌不勝，似重有憂者。觀其舉措，細聆其語，徐察其意，似此際調查，有艱難危險，為重大問題，非俗人所能解，非庸人所易為者。

夫國勢調查，蓋盡人所能為，別無所難者在也。其在調查規程，督府經以府令，布告於眾；即本報亦曾就所頒發規程，其中有不易解者，而為之解之。其後，政府猶有顧慮，以人民雖讀過規程，而未深悉宗旨，復頒布告示，以解民惑，以安民心。奈何其惑仍不解，其心終不安。噫！何若斯之愚耶？其愚固可嗤，而亦誠可憫，揆厥原因，實在於誤聞、誤解也。今更為剖析之。

國勢調查之事，其開此例者，實如督府告示所云，不自今日始，亦非自我國始。歐美列邦其行此事者，蓋數見不鮮矣，或以五年，或以十年，必一次調查。其所欲查之旨趣，蓋將以察國民之富庶與否，與學術藝能何如耳。若其未庶，將謀之使庶；其未富，將籌之使富；其學術未優，將為計優之之

法；其藝能未精，將為策精之方。實存未庶宜庶，既庶宜富，既富宜教之思也。其必如是者，豈故為其難哉？亦以民惟邦本，本固邦寧，有不能不為之者。政府取法乎是，故決行之於臺島。

且也，我臺自改隸以來，雖經幾次調查，然各處官衙不一其辦法，不同其時日；又任人民自報，終未逐名稽查。故全島人口，其數究有幾何？終不能明，而舛錯參差，有實非國民，而有國籍者；有實為國民，而反無國籍者。前日準備調查之時，謂經發現漏籍者有十五萬人，是不為調查，在統治上，諸多不便，安能為之策富庶、謀學藝哉？在此際調查規程，其詢於本國五十音字，能讀能書與否？蓋欲知改隸以還，受本國之教育者，經有幾人？其詢所言為福建語，抑為廣東語，蓋欲知其祖籍為福建人，抑為廣東人，而辨明其種族，以與蕃族別也。

至於詢殘疾之有無，則欲知力足以經營，而助國家致於富、進於強者，果有幾人也？此外尚有幾條，亦與平時調查法大略相同。所最宜留意者，凡調查委員有問，必答，勿緘口不言，勿信口亂道。若故為此，則有干法令，難免於罪。若其家人或遠為商，或遠為客，於調查之日，不能歸家，宜以其情節，先期報於保正，托轉報於警察官吏，不必亟喚之歸。若有客戾止，滯留於家，亦宜速為報明，不得置之不顧，不必迫之使歸。所應為之事，如是

而已。且政府籌畫，靡有遺漏，慮委員之中有不解島語者，亦附以通譯，更無有扞格之虞也。何須憂疑？又何須忙碌乎哉？其各安心樂業，而靜俟調查焉可。